财政检查征求意见函

祁连县八宝镇人民政府：

 现将我检查组对你单位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专项检查情况送达给你单位。根据《财政检查工作办法》（财政部令32号），请你单位在收到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意见或建议说明，送交我检查组。逾期未复，视为无异议。

特此告知。

**附：**财政检查工作基本情况和被检查人存在问题

 检查组组长：李珠艳

 2023年4月10日

备注:征求意见函一式两份，一份送达被检查人，一份检查组留存并纳入财政检查报告归档。

**财政检查工作基本情况和**

**被检查人存在的问题**

一、基本情况

**（一）2021年乡村振兴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下达乡村振兴资金共计2601万元（中央资金2025万元、省级资金500万元、县级资金76万元）。

**1.高塄村村集体经济项目：**总计4152000元（中央资金390万元，县级资金170000元，自筹资金82000万元）。

2021年10月27日支出项目可研费40000元，2021年11月12日支出购买叶轮式鱼塘增氧机14940元，2021年11月26日支出编制费8000元、招标代理费28000元，2021年12月1日支付工程预付款1157110元、地勘费22750元、测绘费3166.67元，2021年12月6日支出50%设计费40000元,2021年12月10日支出30%监理费37100元，2022年6月10日支出工程进度款1542814元，2022年6月24日支出工程尾款1157111.29元。

**支出小计：**4050991.96元，其中：项目中标价3857035.29元，工程款支出3871975.29元（包含采购款14940元）、二类费用支出179016.67元。

**结转结余：**101008.04元。（50%设计费40000元未支付、30%地勘费9750元未支付、监理费15900元未支付、项目结决算16600元未支付）。

**2.白土垭豁村集体经济项目：**总计4793000元（中央资金400万元，县级资金17万元、山东援建资金50万元、自筹12.3万元）。

2021年10月26日支出可研费45000元，2021年12月10日支出监理费49000元,2021年11月26日支出清单编制费8000元，2021年11月26日支出招标代理服务费32000元，2021年11月11日支出采购款1462500元，2021年11月26日支出工程预付款893843.75元，2021年12月6日支出50%设计费45000元，2021年12月1日支出地勘费23380元、测绘费3166.67元，2022年4月27日支出工程进度款1191791.67元，2022年6月23日支出工程尾款893843.75元。

**支出小计：**4647525.84元，其中：项目中标价2979479.17元，工程款支出4441979.17元（包含采购款1462500元）、二类费用支出205546.67元。

**结转结余：**145474.16元。（50%设计费45000元未支付、30%地勘费10020元未支付、监理费21000元未支付、项目结决算19000元未支付）。

**3.白杨沟村乡村振兴旅游产业建设项目：**总计5296000元（省级资金500万元，县级资金21万元，自筹8.6万元）。

2021年10月26日支出可研费50000元，2021年11月26日支出清单编制费10000元，2021年12月6日支出50%设计费47500元，2021年12月10日支出监理费56000元，2021年12月1日支出勘察费29050元、测绘费3166.67元，2021年12月17日支出招标代理费35000元，2022年12月20日支出工程预付款1349852.18元，2022年6月17日支出工程进度款1799802.87元，2022年6月24日支出工程尾款1349852.23元。

**支出小计：**4730223.95元，其中：项目中标价4499507.28元，工程款支出4499507.28元、二类费用支出230716.67元。

**结转结余：**565776.05元。（50%设计费47500元未支付、30%地勘费12450元未支付、监理费24000元未支付、项目结决算20000元未支付）。

**4.黄藏寺村集体经济项目：**总计1201000元（中央资金110万元，县级资金5万元，自筹5.1万元）。

2021年10月26日支出可研费30000元，2021年11月12日支出购置黄藏寺全自动封口设备7.1万元、展示柜15760元，2021年11月26日支出招标代理费8000元、咨询费2000元、工程预付款259613.64元，2021年12月2日支出购置不锈钢油桶6144元，2021年12月6日支出设计费11500元，2021年12月10日支出监理费14000元，2021年12月1日支出勘察费6440元、测绘费3166.67元，2022年4月20日支出工程款346151.5元，2022年6月20日支出工程尾款259613.65元。

**支出小计：**1033389.49元，其中：项目中标价865378.82元，工程款支出958282.82元（采购款92904元）、二类费用支出75106.67元。

**结转结余：**167610.51元。（50%设计费11500元未支付、30%地勘费2760元未支付、监理费6000元未支付、项目结决算4800元未支付）。

**5.高塄村村容村貌改善项目：**总计2240000元（中央资金210万元，县级资金10万元，自筹4万元）。

2021年10月26日支出可研费30000元，2021年11月12日支出购置垃圾桶25800元，2021年11月26日支出招标代理费15000元、咨询费4000元，2021年12月1日支出勘察费8400元、测绘费4000元，2021年12月6 日支出设计费20500元，2021年12月10日支出监理费21000元，2021年11月支出工程款616128.21元，2022年4月27日支出工程款821504.28元，2022年6月24日支出工程款616128.21元。

**支出小计：**2182460.7元，其中：项目中标价2053760.7元，工程款支出2079560.7元（采购款25800元）、二类费用支出102900元。

**结转结余：57539.3元**。（50%设计费20500元未支付、30%地勘费3600元未支付、监理费9000元未支付、项目结决算8800元未支付）。

**6.麻拉河村村集体经济项目：**总计5310000元（中央资金470万元、山东援建资金50万元、自筹11万元）。

2021年10月26日支出可研费50000元，2021年11月26日支出咨询费10000元，2021年12月6日支出50%设计费47500元，2021年12月10日支出监理费56000元，2021年12月1日支出70%地勘费26530元、测绘费3166.67元，2021年12月16日支出30%项目预付款1455037元，2021年12月17日支出招标代理费36000元，2022年5月24日支出工程进度款1940050元，2022年6月24日支出工程尾款1455038.86元。

**支出小计：**5079322.53元，其中：项目中标价4850125.86元，工程款支出4850125.86元、二类费用支出229196.67元。

**结转结余：230677.47元。**（50%设计费47500元未支付、30%地勘费11370元未支付、监理费24000元未支付、项目结决算20000元未支付）。

**7.卡力岗村村集体经济项目：**总计4633000元（中央资金445万元，县级资金6万元、自筹12.3万元）。

2021年10月26日支出可研费40000元，2021年11月26日支出咨询费8000元，2021年11月26日支出招标代理费26000元，2021年12月10日支出监理费35000元，2021年12月1日支出地勘费21350元、测绘费3166.67元，2021年12月2日支出工程预付款1090488.76元，2021年12月6日支出50%设计费38000元，2021年12月17日支出采购款699020元，2022年4月27日支出工程进度款1453985.02元，2022年6月23日支出工程尾款1090488.76元。

**支出小计：**4505499.21元，其中：项目中标价3634962.56元，工程款支出4333982.54元（采购款699020元）、二类费用支出171516.67元。

**结转结余：**127500.79元。（50%设计费38000元未支付、30%地勘费9150元未支付、监理费15000元未支付、项目结决算15600元未支付）。

**（二）2022年乡村振兴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下达乡村振兴资金共计830万元，其中：专项资金757万元、县级配套73万元（二类费用69万元、宣传经费4万元）。

**1.八宝镇冰沟村易地搬迁后续扶持产业（养殖小区）项目：**总计4260000元（中央资金3700000元、县级资金560000元），其中二类费用260000元。

2022年5月27日支付30%工程款1187866.49元，2022年6月24日支出40%工程款1583821.99元，2022年12月06日支出30%工程款1069079.84元，2022年5月26日支出设计费60000元、造价咨询服务费16000元、招标代理费31000元、勘察费60000元，2022年5月27日支出方案编制咨询费30000元。

**支出小计：**4156554.98元，其中：项目中标价3959554.98元，工程款支出3840768.32元、二类费用支出197000元。

**结转结余：**103535.03元（未支付监理费、结决算审计费）。

**2.八宝镇卡力岗村西门塔尔奶牛养殖基地扩建项目：**总计1870000元（中央资金1870000元，含管理费70000元）。

2022年6月28日支出30%工程款537500.54元，2022年8月26日支出40%工程款716667.38元，2022年9月29日支出30%工程款483750.55元，2022年6月30日咨询费10000元、设计费25000元、监理费25000元。

**支出小计：**1851668.47元，其中：项目中标价1791668.47元，工程款支出1737918.47元、二类费用支出60000元。

**结转结余：**18331.53元（未支付招标代理费、结决算审计费）。

**3.八宝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活垃圾治理和清运）项目：**总计2130000元（中央资金2000000元、县级资金130000元）。

2022年5月27日支出30%工程款279702.12元，2022年6月23日支出40%工程款372936.16元，2022年9月29日支出30%工程款251731.91元，2022年5月27日支出采购预付款300000元，2022年6月10日支出采购尾款750000元，2022年5月27日支出咨询费20000元，2022年5月26日支出勘察费10000元、设计费10000元、招标代理费17000元、造价咨询服务费3000元。

**支出小计：**2042340.4元，其中：项目中标价932340.4元，工程款支出904370.19元、采购款1050000元、二类费用支出60000元、质保金27970.21元。

**结转结余：**87659.6元（未支付监理费、结决算审计费）。

二、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未及时完成项目竣工结决算。根据《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81号，第八章第三十三条规定，项目建设单位在项目竣工后，应当及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并按照规定报送项目主管部门。此次检查中发现祁连县八宝镇人民政府实施的2021年乡村振兴项目至今还未完成项目竣工结决算。如：黄藏寺村集体经济项目。

整改措施：责令八宝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章制度，对已具备验收条件的项目，及时组织验收，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按照项目规划移交生产和使用。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在规定整改期限内完成竣工验收及竣工决算，及时完成投资审核报告，如有结余资金及时上缴国库。

（二）未按照合同要求支付资金。根据《基本建设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规定，财政资金的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综合考虑项目财政预算、建设进度等因素执行。此次检查中发现八宝镇人民政府未按合同要求支付待摊费用。如：八宝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活垃圾治理和清运）项目未按合同支付监理费，麻拉河村村集体经济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设计费。

整改措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相关规定内容，认真梳理相关项目设计合同、监理合同，对已经明确约定支付比例与支付时间的，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资金。